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支持在基础研究方面已取得突出成绩的青年学者自主选择研究方向开展创新研究，促进青年科学技术人才的成长，吸引海外人才，培养和造就一批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学术带头人。

1. 依托单位的科学技术人员申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科学基金的各项管理规定，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自觉践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2) 申请当年1月1日未满45周岁[1976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3)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

(4) 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5) 与境外单位没有正式聘用关系；

(6) 保证资助期内每年在依托单位从事研究工作的时间在9个月以上。

2. 以下人员不得申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1) 获得过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

(2) 正在承担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的(但资助期满当年可以提出申请)；

(3) 当年申请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的；

(4)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或者正在攻读研究生学位的。

特别提醒申请人注意：

2021年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继续试行经费使用“包干制”，资助经费不再区分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每项资助经费为400万元(数学和管理科学每项为280万元)。

2021年继续执行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与国家其他科技人才计划统筹衔接的政策，要求同层次国家科技人才计划只能申请或承担一项。

2020年度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接收申请3749项，资助298项，资助经费为116920万元。

2021年度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计划资助300项，资助期限为5年。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支持在基础研究方面已取得较好成绩的青年学者自主选择研究方向开展创新研究，促进青年科学技术人才的快速成长，培养一批有望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优秀学术骨干。

1. 依托单位的科学技术人员申请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科学基金的各项管理规定，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自觉践行新时代科学家精神；

(2) 申请当年1月1日男性未满38周岁[1983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女性未满40周岁[1981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3)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博士学位；

(4) 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5) 与境外单位没有正式聘用关系；

(6) 保证资助期内每年在依托单位从事研究工作的时间在9个月以上。

2. 以下人员不得申请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1) 获得过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或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资助的；

(2) 当年申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的；

(3) 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或者正在攻读研究生学位的。

提醒申请人特别注意：

2021年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试行经费使用“包干制”，资助经费不再区分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每项资助经费为200万元。

2021年继续执行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与国家其他科技人才计划统筹衔接的政策，要求同层次国家科技人才计划只能申请或承担一项，不能逆层次申请。

2020年度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接收申请6333项，资助600项，资助直接费用72000万元。

2021年度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计划资助600项，资助期限为3年。

面上项目

面上项目支持从事基础研究的科学技术人员在科学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创新性的科学研究，促进各学科均衡、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面上项目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者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2)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或者有两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学技术人员推荐。

正在攻读研究生学位的人员不得申请面上项目，但在职攻读研究生学位人员经过导师同意可以通过其受聘单位申请。

面上项目申请人应当充分了解国内外相关研究领域发展现状与动态，能领导一个研究组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申请人应当按照面上项目申请书撰写提纲撰写申请书，申请的项目有重要的科学意义和研究价值，立论依据充分，学术思想新颖，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合理、具体，研究方案可行。面上项目合作研究单位不得超过 2 个，资助期限为 4 年。仅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可以根据在站时间灵活选择资助期限，不超过 4 年，获资助后不得变更依托单位。

2020 年度共资助面上项目 19 357 项，直接费用 1 112 994 万元，平均资助强度 57.50 万元/项，平均资助率为 17.15 %。2020 年度面上项目资助情况详见下表。

2021 年，全部面上项目试点基于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分类评审，申请人应当根据要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和研究内容，选择科学问题属性，并阐明选择该科学问题属性的理由。申请项目具有多重科学问题属性的，申请人应当选择最相符、最侧重、最能体现申请项目特点的一类科学问题属性。自然科学基金委根据申请人所选择的科学问题属性，组织评审专家进行分类评审。

2021 年度面上项目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预计与 2020 年度基本持平。关于面上项目资助范围、近年资助状况和有关要求见“科学部资助领域和注意事项”部分。请申请人参考相关科学部的资助强度和说明提出申请。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支持青年科学技术人员在科学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基础研究工作，特别注重培养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激励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的创新思维，培育基础研究后继人才。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2)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或者有 2 名与其研究领域相同、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科学技术人员推荐；

(3) 申请当年 1 月 1 日男性未满 35 周岁 [19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女性未满 40 周岁 [1981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符合上述条件的在职攻读博士研究生学位的人员，经过导师同意可以通过其受聘单位申请。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或者承担过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的（包括资助期限 1 年的小额探索项目以及被终止或撤销的项目），不得作为申请人再次申请。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重点评价申请人本人的创新潜力。申请人应当按照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撰写提纲撰写申请书。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资助期限为 3 年。仅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可以根据在站时间灵活选择资助期限，不超过 3 年，获资助后不得变更依托单位。

特别提醒申请人注意：

(1)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中不再列出参与者。

(2) 2021 年，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继续按固定额度资助，每项资助直接费用为 24 万元，间接费用为 6 万元（资助期限为 1 年的，直接费用为 8 万元，间接费用为 2 万元；资助期限为 2 年的，直接费用为 16 万元，间接费用为 4 万元）。

(3) 2021 年，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试点基于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分类评审，申请人应当根据要解决的关键科学问题和研究内容，选择科学问题属性，并阐明选择该科学问题属性的理由。申请项目具有多重科学问题属性的，申请人应当选择最相符、最侧重、最能体现申请项目特点的一类科学问